

证券代码：836572

证券简称：万佳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。

任命封博君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原监事李磊辞去监事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封博君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封博君先生，1987 年 2 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专科学历，2009 年 9 月参加工作。封博君先生于 2019 年 10 月在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工作至今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监事任免情况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生效，新任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任职之前，原监事李磊女士将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已建立规范的管理制度，本次监事任免是正常工作调整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江苏万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15 日